宁化县滨江便民商行诚信经营食品安全

正所谓“民以食为天，食以安为先”，食品安全是国民生活最基本的要求，也是国家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食品从生产、加工到销售，每一个“安全关”都不容忽视。近日，滨江便民商行在贩卖食品期间，店老板林在整理货架时，发现有些之前临近过期的方便面没有及时下架，现在都过期了。林老板想起早上还给顾客送了货品。赶紧放下手上的事情，先是发微信给客户，客户没有回应，关掉店门直接到客户家中说明了这个事情的缘由。客户表示理解同时也被老板诚信经营的行为所感动，联合其他人再次追加了订单。

作为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的经营者，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做到依法经营；建立食品保质期预警机制做到依规经营；定期检查货架及库存，不销售过期、变质等不合格食品做到合理经营；自觉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做到诚信经营。作为消费者，购买行为是最直接的监督，在购买任何商品前，要注意查看生产日期、保质期等相关产品信息，养成安全消费的好习惯；若买到过期食品，应注意留存购物发票、过期产品等相关凭证。做生意的人，都会注重诚信问题，不会轻易出售过期、变质的食品，滨江便民商行对食品过期的处理方式，充分的展现了店家的诚信依法经营，获得了广大民众的一致好评。